

2023 年度宜兴市民政局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民政事业发展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划，负责拟订有关民政地方性政策草案和市政府规范性文件、全市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二）负责全市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工作。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协助做好社会组织党建工作。

（三）拟订全市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落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组织实施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工作。（四）拟订全市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办法，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五）拟订全市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线、地名管理的政策和标准。承担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线和地名的相关管理服务工作。（六）负责全市婚姻管理相关工作，推进婚俗改革。（七）负责全市殡葬管理相关工作，推进殡葬改革。

（八）拟订全市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统筹推进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工作。承担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的资格审定、补贴发放、监督管理等工作。（九）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全市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

系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推动居家养老和社区养老服务发展。

（十）拟订全市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十一）拟订全市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和慈善信托、慈善组织及其活动管理办法，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全市福利彩票销售管理工作，管理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十二）拟订全市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和标准，组织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承担志愿服务行政管理工作。（十三）负责民政事业费的使用、管理和监督工作。

（十四）按职责分工做好行业安全监督管理工作。（十五）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十六）职能转变。强化基本民生保障职能，为全市困难群众、孤老孤残孤儿等特殊群体提供基本社会服务。积极培育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等多元参与主体，推动搭建基层社会治理和社区公共服务平台。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政策法规和信息科、行政许可服务科）、规划财务科、社会组织管理科（慈善事业促进和社会工作科）、社会救助科、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科（区划地名办）、社会事务科（儿童福利科）、养老服务和机关党委。本单位下属单位包括：宜兴市福彩管理中心、宜兴市民政局婚姻登记处、宜兴市救助管理站、宜兴市社会福利中心、宜兴市殡葬管理所、宜兴市殡仪服务有限

公司和宜兴市张渚殡仪服务有限公司。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宜兴市社会福利中心，宜兴市救助管理站，宜兴市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3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4 家，具体包括：宜兴市民政局，宜兴市社会福利中心，宜兴市救助管理站，宜兴市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三、2023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党的二十大报告为开展困难群众保障、基本养老服务、妇女儿童权益保护、基层社会治理、公益慈善事业等民政工作指明了发展方向，2023 年则是将党的二十大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付诸行动、见之于成效的关键年，我们将锚定“高质量现代民政”的奋进目标，用心用情用力做好各项民生服务工作。1、聚力深化社会救助增能，兜住兜牢民生底线。精准实行救助帮扶政策，动态调整低保、特困标准，严格执行特困人员供养政策，确保困难对象精准救助率达 100%。推动深度救助与医疗救助有效衔接，切实缓解“因病致贫、因病返贫”难题。持续完善“村级医疗互助”制度，进一步扩大救助惠及面。深化温情救助方式改革，“简”程序，“快”响应，“缓”退出，“暖”服务，不断提升社会救助温度。深化“大数据+网格化+铁脚板”机制在社会救助领域的运用，对困难对象做到主动发现、迅速反应、提前介入、及时救助。。困人员供养政策，确保困难对象精准救助率达 100%。推动深度救助与医疗救助有效衔

接，切实缓解“因病致贫、因病返贫”难题。持续完善“村级医疗互助”制度，进一步扩大救助惠及面。深化温情救助方式改革，“简”程序，“快”响应，“缓”退出，“暖”服务，不断提升社会救助温度。深化“大数据+网格化+铁脚板”机制在社会救助领域的运用，对困难对象做到主动发现、迅速反应、提前介入、及时救助。

2、聚力优化养老服务增效，积极应对银发浪潮。不断延伸居家养老援助服务内容，优化服务提供形式，提升社区养老服务站点功能和供给能力。加强养老机构标准化建设和养老人才培养。更深层次融入长三角地区养老一体化、南北结对帮扶等合作机制，在标准研制、信息共享、队伍建设、行业监管及养老资源宣传推介等方面加强对接与联动，促进资源共享、优势互补。

3、聚力稳固夯实治理基础，更广范围促进共治共建共享。持续推进村级协商民主平台和村（居）务监督委员会建设，激发城乡社区自治新活力。完善社区工作者职业体系建设，进一步激发社区工作者的干事创业热情。强化社会组织党建引领工作，提升内部监管效能，进一步深化社区社会组织三年专项行动，引导社区社会组织在热点民生服务需求、志愿服务、居民自治等方面发挥作用，努力打造宜兴本土的社会组织排头阵。高度重视“江苏志愿服务网”管理平台建设，以规范管理促进志愿服务水平的提升。

4、聚力创优专项社会服务，更好满足群众需求。以创建全国第二批、江苏省首批婚俗改革实验区为抓手，充分发挥婚俗改革阵地作用，加强基层红白理事会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将喜事新办、俭

办纳入村规民约、居民公约。持续加强殡葬整治常态化管理，加快推进公益性殡葬服务设施提档升级。配合做好城乡地名规划编制和地名普查成果转化，强化边界管理，深化平安边界建设。深化救助管理工作，引导社会力量参与救助。规范福利彩票发行管理，努力实现福利彩票持续健康发展。5、聚力“安全生产”，抓紧抓实安全稳定硬任务。始终把民政系统安全防疫工作摆在重要议事日程，把安全生产责任作为政治责任压紧压实，确保安全监管工作到位、责任到位、措施落实到位。前移安全生产管控，把巩固排查整治成果和落实长效管理机制相结合。落实养老服务机构消防、食品、特种设备等方面的安全责任与制度，全面加强物防、技防、人防等综合保障，消除养老服务机构安全隐患。建立多部门联查联治、隐患通报、信息共享机制。建立完善养老服务领域应急管理体系，重点加强养老服务监测预警能力、应急处置能力、应急救援能力建设。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
宜兴市民政局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宜兴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005.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1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600.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68.83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52.99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578.55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1,600.00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7,605.47	本年支出合计	17,605.47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7,605.47	支出总计	17,605.47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宜兴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部门代 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17,605.47	17,605.47	16,005.47	1,600.00													
139	宜兴市民政局	17,605.47	17,605.47	16,005.47	1,600.00													
139001	宜兴市民政局	16,356.63	16,356.63	14,756.63	1,600.00													
139002	宜兴市社会福利中心	702.56	702.56	702.56														
139003	宜兴市救助管理站	354.52	354.52	354.52														
139004	宜兴市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191.76	191.76	191.76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宜兴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7,605.47	2,151.97	15,453.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10		105.1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10		105.1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10		105.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68.83	1,520.43	13,748.4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825.03	927.68	897.35			
2080201	行政运行	835.59	824.39	11.2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6.31		226.31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210.00		21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24.00		124.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29.13	103.29	325.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7.61	177.6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31	28.3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82	16.8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32	88.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4.16	44.16				
20810	社会福利	5,560.27	233.41	5,326.86			
2081001	儿童福利	285.30		285.30			
2081002	老年福利	3,771.08		3,771.08			

2081004	殡葬	831.50		831.5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571.26	233.41	337.85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01.13		101.13			
20811	残疾人事业	2,376.00		2,376.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376.00		2,376.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215.67		1,215.67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215.67		1,215.67			
20820	临时救助	712.28	181.73	530.55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439.30		439.3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72.98	181.73	91.25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784.42		1,784.42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784.42		1,784.42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236.08		1,236.08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096.08		1,096.08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40.00		14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47		381.4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47		381.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99	52.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99	52.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50	37.5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49	15.4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8.55	578.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8.55	578.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3.27	133.27				
2210202	提租补贴	444.22	444.22				

2210203	购房补贴	1.06	1.06				
229	其他支出	1,600.00		1,6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600.00		1,60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600.00		1,600.00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宜兴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7,605.47	一、本年支出	17,605.4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005.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1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600.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68.83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52.99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578.55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1,600.00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7,605.47	支出总计	17,605.47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宜兴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7,605.47	2,151.97	2,078.78	73.19	15,453.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10				105.1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10				105.1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10				105.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68.83	1,520.43	1,447.24	73.19	13,748.4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825.03	927.68	882.07	45.61	897.35
2080201	行政运行	835.59	824.39	779.88	44.51	11.2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6.31				226.31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210.00				21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24.00				124.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29.13	103.29	102.19	1.10	325.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7.61	177.61	177.6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31	28.31	28.3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82	16.82	16.8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32	88.32	88.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4.16	44.16	44.16		
20810	社会福利	5,560.27	233.41	219.05	14.36	5,326.86
2081001	儿童福利	285.30				285.30

2081002	老年福利	3,771.08				3,771.08
2081004	殡葬	831.50				831.5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571.26	233.41	219.05	14.36	337.85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01.13				101.13
20811	残疾人事业	2,376.00				2,376.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376.00				2,376.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215.67				1,215.67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215.67				1,215.67
20820	临时救助	712.28	181.73	168.51	13.22	530.55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439.30				439.3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72.98	181.73	168.51	13.22	91.25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784.42				1,784.42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784.42				1,784.42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236.08				1,236.08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096.08				1,096.08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40.00				14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47				381.4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47				381.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99	52.99	52.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99	52.99	52.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50	37.50	37.5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49	15.49	15.4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8.55	578.55	578.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8.55	578.55	578.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3.27	133.27	133.27		
2210202	提租补贴	444.22	444.22	444.22		
2210203	购房补贴	1.06	1.06	1.06		
229	其他支出	1,600.00				1,6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600.00				1,60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600.00				1,600.00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宜兴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151.97	2,078.78	73.1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71.70	1,871.70	
30101	基本工资	203.67	203.67	
30102	津贴补贴	504.78	504.78	
30103	奖金	311.94	311.94	
30106	伙食补助费	41.26	41.26	
30107	绩效工资	183.26	183.2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8.32	88.3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4.16	44.1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2.99	52.9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80	6.8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3.27	133.27	
30114	医疗费	2.35	2.3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8.90	298.9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3.19		73.19
30201	办公费	2.30		2.30
30205	水费	15.20		15.20
30206	电费	7.10		7.10
30207	邮电费	16.70		16.70
30213	维修（护）费	1.70		1.7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10.00		1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80		10.8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39		8.3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7.08	207.08	
30301	离休费	25.18	25.18	
30302	退休费	175.45	175.45	
30305	生活补助	2.52	2.52	
30307	医疗费补助	2.75	2.75	
30309	奖励金	0.03	0.0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5	1.15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宜兴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6,005.47	2,151.97	2,078.78	73.19	13,853.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10				105.1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10				105.1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10				105.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68.83	1,520.43	1,447.24	73.19	13,748.4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825.03	927.68	882.07	45.61	897.35
2080201	行政运行	835.59	824.39	779.88	44.51	11.2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6.31				226.31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210.00				21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24.00				124.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29.13	103.29	102.19	1.10	325.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7.61	177.61	177.6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31	28.31	28.3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82	16.82	16.8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32	88.32	88.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4.16	44.16	44.16		
20810	社会福利	5,560.27	233.41	219.05	14.36	5,326.86
2081001	儿童福利	285.30				285.30
2081002	老年福利	3,771.08				3,771.08

2081004	殡葬	831.50				831.5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571.26	233.41	219.05	14.36	337.85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01.13				101.13
20811	残疾人事业	2,376.00				2,376.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376.00				2,376.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215.67				1,215.67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215.67				1,215.67
20820	临时救助	712.28	181.73	168.51	13.22	530.55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439.30				439.3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72.98	181.73	168.51	13.22	91.25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784.42				1,784.42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784.42				1,784.42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236.08				1,236.08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096.08				1,096.08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40.00				14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47				381.4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47				381.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99	52.99	52.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99	52.99	52.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50	37.50	37.5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49	15.49	15.4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8.55	578.55	578.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8.55	578.55	578.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3.27	133.27	133.27		
2210202	提租补贴	444.22	444.22	444.22		

2210203	购房补贴	1.06	1.06	1.06		
---------	------	------	------	------	--	--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宜兴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151.97	2,078.78	73.1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71.70	1,871.70	
30101	基本工资	203.67	203.67	
30102	津贴补贴	504.78	504.78	
30103	奖金	311.94	311.94	
30106	伙食补助费	41.26	41.26	
30107	绩效工资	183.26	183.2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8.32	88.3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4.16	44.1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2.99	52.9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80	6.8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3.27	133.27	
30114	医疗费	2.35	2.3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8.90	298.9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3.19		73.19
30201	办公费	2.30		2.30
30205	水费	15.20		15.20
30206	电费	7.10		7.10
30207	邮电费	16.70		16.70
30213	维修（护）费	1.70		1.7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10.00		1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80		10.8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39		8.3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7.08	207.08	
30301	离休费	25.18	25.18	
30302	退休费	175.45	175.45	
30305	生活补助	2.52	2.52	
30307	医疗费补助	2.75	2.75	
30309	奖励金	0.03	0.0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5	1.15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宜兴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80	0.00	10.80	0.00	10.80	1.00	0.00	11.2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宜兴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600.00		1,600.00
229	其他支出	1,600.00		1,6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600.00		1,60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600.00		1,600.00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宜兴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宜兴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44.5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51
30201	办公费	1.00
30205	水费	10.00
30207	邮电费	13.3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30228	工会经费	1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51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宜兴市民政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76.75				76.75
货物					5.00				5.00
宜兴市民政局					5.00				5.00
	公用经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台式计算机	部门集中采购	1.50				1.50
	公用经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A3 黑白打印机	部门集中采购	0.80				0.80
	公用经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空调机	部门集中采购	2.70				2.70
服务					71.75				71.75
宜兴市民政局					55.00				55.00
	社会救助工作经费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部门集中采购	10.00				10.00
	社会事务工作经费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部门集中采购	1.00				1.00
	义工联合会经费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部门集中采购	1.00				1.00
	养老服务工作经费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部门集中采购	2.00				2.00
	社区治理和地名工作经费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部门集中采购	5.00				5.00
	民政综合宣传费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部门集中采购	5.00				5.00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服务	部门集中采购	26.00				26.00
	社会组织管理经费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部门集中采购	2.00				2.00
	慈善会工作经费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部门集中采购	3.00				3.00
宜兴市社会福利中心					16.75				16.75

	弃婴、五保经费	物业管理费	保安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9.94				9.94
	弃婴、五保经费	物业管理费	园林绿化管理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96				3.96
	弃婴、五保经费	物业管理费	安全运维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85				2.85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宜兴市民政局 2023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7,605.4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139.97 万元，减少 0.79%。

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17,605.4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17,605.47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005.4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39.97 万元，减少 0.87%。主要原因是运转类项目按财政要求压减。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6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17,605.4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17,605.47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105.1 万元，主要用于租用办公用房过渡安置经费。与上年相比减少 11.68 万元，减少 10%。主要原因是根据财政要求压减。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5,268.83 万元，主要用于对困难群众的各类救助支出，以及各类民政业务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140.71 万元，减少 0.91%。主要原因是残疾人两项补贴减少预算经费。

(3)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52.99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医疗保险费。与上年相比增加 0.02 万元，增长 0.04%。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578.55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和支付提租补贴。与上年相比增加 12.4 万元，增长 2.19%。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

(5) 其他支出（类）支出 1,600 万元，主要用于居家养老援助服务经费。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宜兴市民政局 2023 年收入预算合计 17,605.47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17,605.47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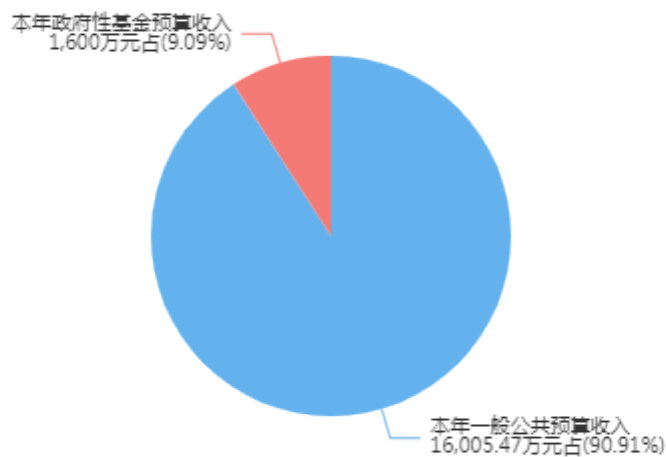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6,005.47 万元，占 90.91%；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600 万元，占 9.09%；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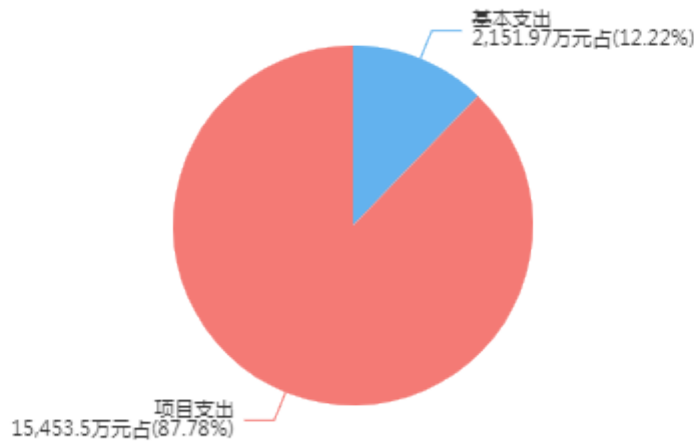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宜兴市民政局 2023 年支出预算合计 17,605.47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151.97 万元，占 12.22%；
项目支出 15,453.5 万元，占 87.78%；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宜兴市民政局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7,605.47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39.97 万元，减少 0.79%。主要原因是运转类项目按财政要求压减。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宜兴市民政局 2023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17,605.4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39.97 万元，减少 0.79%。主要原因是运转类项目按财政要求压减。

其中：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类)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款)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项) 支出 105.1 万元, 与上年相比减少 11.68 万元, 减少 10%。主要原因是根据财政要求压减。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类)

1. 民政管理事务 (款) 行政运行 (项) 支出 835.59 万元, 与上年相比增加 2.05 万元, 增长 0.25%。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

2. 民政管理事务 (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项) 支出 226.31 万元, 与上年相比减少 25.14 万元, 减少 10%。主要原因是运转类项目按财政要求压减。

3. 民政管理事务 (款) 社会组织管理 (项) 支出 210 万元, 与上年相比减少 90 万元, 减少 30%。主要原因是社会组织创办公益性项目资助经费按财政要求压减。

4. 民政管理事务 (款)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项) 支出 124 万元, 与上年相比减少 36 万元, 减少 22.5%。主要原因是社区治理和地名工作经费按财政要求压减。

5. 民政管理事务 (款)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项) 支出 429.13 万元, 与上年相比减少 30.94 万元, 减少 6.73%。主要原因是按财政要求压减。

6.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 (项) 支出 28.31 万元, 与上年相比增加 0.84 万元, 增长 3.06%。主要原因是增加退休人员。

7.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 事业单位离退休 (项) 支出

16.8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1 万元，增长 14.27%。主要原因是增加退休人员。

8.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88.3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57 万元，增长 4.21%。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

9.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44.1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79 万元，增长 4.22%。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

10. 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支出 285.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7 万元，减少 0.94%。主要原因是困境儿童关爱保护（援助服务）经费压减。

11. 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支出 3,771.0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5.4 万元，减少 0.67%。主要原因是适老化改造经费压减。

12. 社会福利（款）殡葬（项）支出 831.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31.5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增加殡葬基本服务费和集中文明办丧奖补费。

13. 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支出 571.2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42.14 万元，增长 33.12%。主要原因是人数增多。

14. 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支出 101.1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4.89 万元，减少 25.65%。主要原因是补助对象人数减少。

15. 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支出 2,37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86 万元，减少 7.26%。主要原因是残疾人两项补贴经费压减。

16. 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支出 1,215.67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17. 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支出 439.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21.23 万元，减少 48.95%。主要原因是取消疫情期间困难群众临时生活补贴。

18. 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支出 272.9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57 万元，增长 0.21%。主要原因是救助人数增加。

19.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支出 1,784.42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0. 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支出 1,096.0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28.45 万元，减少 17.25%。主要原因是精减退职老职工逐年减少。

21. 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支出 14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0 万元，减少 30%。主要原因是深度救助对象减少。

22.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 381.4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5.48 万元，增长 4.23%。主要原因是城乡常住居民住房财产保险全覆盖。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 37.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6 万元，增长 3.48%。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 15.4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24 万元，减少 7.41%。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133.2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78 万元，增长 4.53%。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444.2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85 万元，增长 1.57%。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1.0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23 万元，减少 17.83%。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

（五）其他支出（类）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支出 1,6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宜兴市民政局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151.9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078.7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

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73.1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宜兴市民政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6,005.4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39.97 万元，减少 0.87%。主要原因是根据财政要求压减运转类项目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宜兴市民政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151.9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078.7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73.1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宜兴市民政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0.8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91.53%；公务接待费支出 1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8.4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10.8 万元。其中：
 -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10.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7 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油卡充值。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4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财政要求压减运转类项目支出。

宜兴市民政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2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财政要求压减运转类项目支出。

宜兴市民政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11.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8.8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财政要求压减运转类项目支出。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宜兴市民政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1,6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其中：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支出 1,600 万元，主要是用于居家养老援助服务经费。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宜兴市民政局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44.5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5 万元，增长 3.49%。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76.75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5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71.75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17,605.47 万元；本部门共 14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7,688.39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

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社会组织管理(项):反映社会组织管理、支持社会组织发展等方面的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反映开展城乡社区治理、城乡社区服务(乡村便民服务)、村(居)民自治、村(居)务公开、乡镇(街道)服务能力建设等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的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民政管理事务的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反映对儿童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反映对老年人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为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等老年人提供基本养老服务保障的资金补助等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反映殡葬管理和殡葬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民政部门直属的殡仪馆、公墓、殡葬管理服务机构的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反映民政部门举办的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支出，以及对集体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费。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福利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反映用于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反映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反映用于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支出和救助管理机构的运转支出。

二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反映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二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反映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外，用于城市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包括用于除优抚对象、失业人员之外城市生活困难居民的价格临时补贴支出。

二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反映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外，用于农村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包括用于除优抚对象、失业人员之外农村生活困难居民的价格临时补贴支出。

三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

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三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三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三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十六、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